# 采购需求

一、A包（1）技术要求

**（一）海南自贸港（海口）公益人才双选会**

1.双选会以市人力资源市场、人力资源产业园或我市辖区各社区为载体，共计34场，以每周至少1-2场的频次开展常态化的招聘活动，活动要向用人单位和求职者进行广泛宣传邀约；

2.充分发挥各人力服务机构的资源优势，组织邀约高质量用人单位进场招聘，每场活动至少组织进场招聘用人单位规模在40家以上，提供适合大学生等青年就业岗位至少400个以上；

3.充分结合市场的就业需求，组织开展不同的行业、专业等主题专场招聘活动，活动前要通过短信等方式向高校毕业生等青年推送招聘信息和岗位信息，组织邀约参与现场求职；

4.本活动费用按照海南省财政厅 海南省人社厅关于印发《海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2024】6 号）关于“公益性招聘会补助 ”的项目补助标准执行。

**（二）海南自贸港（海口）毕业生“留才”专项活动**

活动以公共服务“进校园、进园区、进市场、进社区”等方式延伸，采用线下专项招聘活动的模式开展。

1.活动以“进校园”现场招聘为主，向园区、市场和社区延伸，共计10场以上，参会单位共计不少于1500家次，提供适合大学生等青年就业岗位不少于3万个；

2.活动现场配套政策咨询、心理咨询、职业指导等服务专区，并邀请专家导师现场坐诊，为求职大学生提供多方位咨询服务；

3.活动同步结合线上方式进行，每场线下专项活动对应开展1场线上招聘活动，并在招聘网站搭建“留才专场”模块，根据不同的院校增设不同的专场主题，每场活动企业不低于300家，提供岗位不低于7000个；

4.活动开展前通过调查问卷或实地进行访企调研，了解企业用工需求，根据不同的学校专业需求邀约对应的用人单位；同时，宣传各项助企扶持政策，鼓励企业扩大用工需求，开发适合毕业生等青年的就业岗位；

5.活动期间，配套组织开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领导校园行”和“企业HR进校园”送政策、送指导活动各1场，活动采用宣讲、座谈等形式开展；

6.每场现场活动要进行特色包装布展，突出活动主题，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主题展板、岗位信息展板、海报、横幅、展架等物料物资。

**（三）全国大中城市巡回招聘活动。**活动以人社部确定的站点为载体，选取其中的5个站点组织实施，具体包括：“大中城市联合招聘活动、异地人才市场及高校联招、直通自贸港网络招聘专题活动和建立工作服务区”4大项主体内容，采用“一站三城一区”服务模式，在完成站点活动的基础上，同时向站点周边300公里范围的其他两座城市高校或人才市场进行覆盖，创新打造全方位、跨区域招聘新模式，加大招才引才覆盖面。

1.人社部站点联招活动。参加人社部联招活动，走进5个省外各大城市进行招才引才，每场参会企业130家，其中现场参会10家，委托招聘120家，提供岗位数不少于3000个。参会单位必须优中选优，组织高质量并能提供优质岗位的用人单位参会；活动现场展位要进行特色布展，体现自贸港引才特色和理念；现场提供用人单位招聘手册、人才政策汇编、伴手礼等，吸引更多高校毕业生参加求职。

2.异地人才市场或高校联招。依托人社部站点活动，同步走进站点城市及周边300公里范围城市的人才市场或高校实施跨区域引才招聘活动，每一个站点覆盖延伸5场活动，每场现场参会5家，委托招聘30家，提供岗位不少于800个。活动在广泛征集高质量、优质就业岗位需求的基础上，充分结合招聘意向高校毕业生的专业类型和用人单位需求，组织开展现场招聘活动，活动前期要在当地加大宣传和对接力度，精准组织邀约求职毕业生参与。

3.直通自贸港网络招聘专题活动。包括：①云聘会，活动期间通过招聘网站举办1场不间断网络专项招聘活动，持续时间为整个活动期间，规模为至少300家企业，岗位数不低于6000个。招聘网站要在首页中间位置建设专项活动模块，同时设立招聘服务专区、名企宣传片展播、职业指导录播、政策宣传视频录播等专区；②直播带岗，通过网络平台组织开展“直播带岗”活动，活动总计5场，每场不少于5家优质单位，直播活动要选择优质的直播平台为载体，配套高质量的直播物资，确保直播质量；直播活动链接面向全国各大高校及各网络平台同步推送，实现线上互动互联，同时吸引更多学生积极参与。

4.建立“跨区域就业工作服务区”。在省外高校或人力资源市场建立不少于5个跨区域服务工作区，提供跨区域高校的“人才地图”。通过工作区收集所在地区高校毕业生、海南籍毕业生、意向就业单位类型和意向到琼就业等数据信息，海南企业分公司或子机构相关数据，对所在高校毕业生就业岗位需求等信息进行归集、统计、汇总制作成册，建立基础信息数据库，指导服务各项跨区域招才引才活动。

**（四）海南自贸港（海口）就业沙龙**

在本地区举办促就业人才沙龙活动，活动可根据需求设计不同的分享主题并对应邀约有需求的人员参加。

1.围绕自贸港封关运作背景下，企业如何吸引留学返琼人才、外籍留琼人才，催发企业内生动力、高速长效发展等话题，邀约大咖进行分享，并进行现场交流；

2.现场课题以提升企业招聘培育留用技能，助力企业做好促进人才培养、人才就业规划为目标，围绕“引才”“用才”“育才”等主题，帮助企业招人、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青年人才更好就业；

3.活动人员主要以海口市高新区、江东新区、复兴城等各大园区企业、知名企事业单位负责人、HR和在琼创业企业团队和各高校毕业生人才为主，共计开展6场，每场邀请大咖嘉宾不少于3人，每场参与人员不少于70人；

4.活动会场安排要符合专项沙龙活动的环境要求，选择相对安静、宽松、独立的会议类场所，有利于提高现场交流、分享的活动氛围；会场要进行特色主题布展，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主题展板、海报、横幅、展架等现场物料物资，体现活动的主题特色和理念，提高活动质量。

**三、有关要求**

1.本项目是以高质量促进大学生充分就业为目标。参与招标的机构，应准确逐一针对项目目标要求和活动指标，制定高质量、高标准的执行方案并提供完成的量化指标，最大化促进毕业生的就业。活动所需的设备、平台等物资物料要最大限度满足活动需求，提高服务质量。

（二）活动要加大宣传力度，分为前中后三个阶段通过各类省、市级以上平面媒体、电视媒体、网络媒体、新媒体等多种报道形式，开展全方位、多角度、大容量的宣传和报道，扩大社会影响力。同时，整个项目开展全过程要进行全程的（图像、视频等）拍摄记录，活动结束后制作编辑时长不少于5分钟的项目宣传记录片，树立活动品牌。

（三）每场活动结束后，根据采购方的要求及时做好数据信息材料的收集、汇总、分析、反馈，并形成活动工作美篇和总结性汇报材料报采购方。

（四）在中标公示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在采购单位指导下完善项目的具体执行方案，经认可后按时序进度落实，项目执行过程中如确有需要对方案进行变更的，应得到采购单位同意。

（五）中标单位要建立整个项目活动的安全保障工作机制，明确责任分工，根据国家和省市有关要求做好安全保障工作。招聘会活动按照海口市人社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人才招聘会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海人社发【2024】40号）文件，执行对活动的具体安保要求。

（2）商务要求

1、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0日（具体时间由采购单位根据工作实际开展进度进行调整）。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付款条件：分三期支付：①完成合同签订后，支付中标金额的30%首付款；②完成项目各项活动工作量的60%（以活动场次为准），验收合格的支付中标金额的40%；③完成所有项目并验收合格后，支付中标金额剩余的30%尾款。

4、验收要求：按招标文件第三章“用户需求书”中服务内容及要求和国家行业标准进行验收。

5、供应商必须根据自身资料如实编写响应文件。在中标结果公示期间，采购人有权对中标候选人所投资料进行核查，如发现与其响应文件中的描述不一，代理机构将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6、本项目选取前二名中标候选人为中标单位，项目活动和费用按整体项目具体内容的场次，由中标的两家单位进行对半分配。

二、B包（1）技术要求

**（一）海南自贸港（海口）公益人才双选会**

1.双选会以市人力资源市场、人力资源产业园或我市辖区各社区为载体，共计34场，以每周至少1-2场的频次开展常态化的招聘活动，活动要向用人单位和求职者进行广泛宣传邀约；

2.充分发挥各人力服务机构的资源优势，组织邀约高质量用人单位进场招聘，每场活动至少组织进场招聘用人单位规模在40家以上，提供适合大学生等青年就业岗位至少400个以上；

3.充分结合市场的就业需求，组织开展不同的行业、专业等主题专场招聘活动，活动前要通过短信等方式向高校毕业生等青年推送招聘信息和岗位信息，组织邀约参与现场求职；

4.本活动费用按照海南省财政厅 海南省人社厅关于印发《海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2024】6 号）关于“公益性招聘会补助 ”的项目补助标准执行。

**（二）海南自贸港（海口）毕业生“留才”专项活动**

活动以公共服务“进校园、进园区、进市场、进社区”等方式延伸，采用线下专项招聘活动的模式开展。

1.活动以“进校园”现场招聘为主，向园区、市场和社区延伸，共计10场以上，参会单位共计不少于1500家次，提供适合大学生等青年就业岗位不少于3万个；

2.活动现场配套政策咨询、心理咨询、职业指导等服务专区，并邀请专家导师现场坐诊，为求职大学生提供多方位咨询服务；

3.活动同步结合线上方式进行，每场线下专项活动对应开展1场线上招聘活动，并在招聘网站搭建“留才专场”模块，根据不同的院校增设不同的专场主题，每场活动企业不低于300家，提供岗位不低于7000个；

4.活动开展前通过调查问卷或实地进行访企调研，了解企业用工需求，根据不同的学校专业需求邀约对应的用人单位；同时，宣传各项助企扶持政策，鼓励企业扩大用工需求，开发适合毕业生等青年的就业岗位；

5.活动期间，配套组织开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领导校园行”和“企业HR进校园”送政策、送指导活动各1场，活动采用宣讲、座谈等形式开展；

6.每场现场活动要进行特色包装布展，突出活动主题，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主题展板、岗位信息展板、海报、横幅、展架等物料物资。

**（三）全国大中城市巡回招聘活动。**活动以人社部确定的站点为载体，选取其中的5个站点组织实施，具体包括：“大中城市联合招聘活动、异地人才市场及高校联招、直通自贸港网络招聘专题活动和建立工作服务区”4大项主体内容，采用“一站三城一区”服务模式，在完成站点活动的基础上，同时向站点周边300公里范围的其他两座城市高校或人才市场进行覆盖，创新打造全方位、跨区域招聘新模式，加大招才引才覆盖面。

1.人社部站点联招活动。参加人社部联招活动，走进5个省外各大城市进行招才引才，每场参会企业130家，其中现场参会10家，委托招聘120家，提供岗位数不少于3000个。参会单位必须优中选优，组织高质量并能提供优质岗位的用人单位参会；活动现场展位要进行特色布展，体现自贸港引才特色和理念；现场提供用人单位招聘手册、人才政策汇编、伴手礼等，吸引更多高校毕业生参加求职。

2.异地人才市场或高校联招。依托人社部站点活动，同步走进站点城市及周边300公里范围城市的人才市场或高校实施跨区域引才招聘活动，每一个站点覆盖延伸5场活动，每场现场参会5家，委托招聘30家，提供岗位不少于800个。活动在广泛征集高质量、优质就业岗位需求的基础上，充分结合招聘意向高校毕业生的专业类型和用人单位需求，组织开展现场招聘活动，活动前期要在当地加大宣传和对接力度，精准组织邀约求职毕业生参与。

3.直通自贸港网络招聘专题活动。包括：①云聘会，活动期间通过招聘网站举办1场不间断网络专项招聘活动，持续时间为整个活动期间，规模为至少300家企业，岗位数不低于6000个。招聘网站要在首页中间位置建设专项活动模块，同时设立招聘服务专区、名企宣传片展播、职业指导录播、政策宣传视频录播等专区；②直播带岗，通过网络平台组织开展“直播带岗”活动，活动总计5场，每场不少于5家优质单位，直播活动要选择优质的直播平台为载体，配套高质量的直播物资，确保直播质量；直播活动链接面向全国各大高校及各网络平台同步推送，实现线上互动互联，同时吸引更多学生积极参与。

4.建立“跨区域就业工作服务区”。在省外高校或人力资源市场建立不少于5个跨区域服务工作区，提供跨区域高校的“人才地图”。通过工作区收集所在地区高校毕业生、海南籍毕业生、意向就业单位类型和意向到琼就业等数据信息，海南企业分公司或子机构相关数据，对所在高校毕业生就业岗位需求等信息进行归集、统计、汇总制作成册，建立基础信息数据库，指导服务各项跨区域招才引才活动。

**（四）海南自贸港（海口）就业沙龙**

在本地区举办促就业人才沙龙活动，活动可根据需求设计不同的分享主题并对应邀约有需求的人员参加。

1.围绕自贸港封关运作背景下，企业如何吸引留学返琼人才、外籍留琼人才，催发企业内生动力、高速长效发展等话题，邀约大咖进行分享，并进行现场交流；

2.现场课题以提升企业招聘培育留用技能，助力企业做好促进人才培养、人才就业规划为目标，围绕“引才”“用才”“育才”等主题，帮助企业招人、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青年人才更好就业；

3.活动人员主要以海口市高新区、江东新区、复兴城等各大园区企业、知名企事业单位负责人、HR和在琼创业企业团队和各高校毕业生人才为主，共计开展6场，每场邀请大咖嘉宾不少于3人，每场参与人员不少于70人；

4.活动会场安排要符合专项沙龙活动的环境要求，选择相对安静、宽松、独立的会议类场所，有利于提高现场交流、分享的活动氛围；会场要进行特色主题布展，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主题展板、海报、横幅、展架等现场物料物资，体现活动的主题特色和理念，提高活动质量。

**三、有关要求**

1.本项目是以高质量促进大学生充分就业为目标。参与招标的机构，应准确逐一针对项目目标要求和活动指标，制定高质量、高标准的执行方案并提供完成的量化指标，最大化促进毕业生的就业。活动所需的设备、平台等物资物料要最大限度满足活动需求，提高服务质量。

（二）活动要加大宣传力度，分为前中后三个阶段通过各类省、市级以上平面媒体、电视媒体、网络媒体、新媒体等多种报道形式，开展全方位、多角度、大容量的宣传和报道，扩大社会影响力。同时，整个项目开展全过程要进行全程的（图像、视频等）拍摄记录，活动结束后制作编辑时长不少于5分钟的项目宣传记录片，树立活动品牌。

（三）每场活动结束后，根据采购方的要求及时做好数据信息材料的收集、汇总、分析、反馈，并形成活动工作美篇和总结性汇报材料报采购方。

（四）在中标公示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在采购单位指导下完善项目的具体执行方案，经认可后按时序进度落实，项目执行过程中如确有需要对方案进行变更的，应得到采购单位同意。

（五）中标单位要建立整个项目活动的安全保障工作机制，明确责任分工，根据国家和省市有关要求做好安全保障工作。招聘会活动按照海口市人社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人才招聘会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海人社发【2024】40号）文件，执行对活动的具体安保要求。

（2）商务要求

1、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0日（具体时间由采购单位根据工作实际开展进度进行调整）。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付款条件：分三期支付：①完成合同签订后，支付中标金额的30%首付款；②完成项目各项活动工作量的60%（以活动场次为准），验收合格的支付中标金额的40%；③完成所有项目并验收合格后，支付中标金额剩余的30%尾款。

4、验收要求：按招标文件第三章“用户需求书”中服务内容及要求和国家行业标准进行验收。

5、供应商必须根据自身资料如实编写响应文件。在中标结果公示期间，采购人有权对中标候选人所投资料进行核查，如发现与其响应文件中的描述不一，代理机构将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6、本项目选取前二名中标候选人为中标单位，项目活动和费用按整体项目具体内容的场次，由中标的两家单位进行对半分配。